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海口市琼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

海口琼山原味主张兴丹餐饮店：本委受理刘玉芳与你公司劳动争议案（海琼劳人仲案字〔2025〕第115号），并定于2025年8月21日9时开庭审理。因无法送达你公司，限你公司在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（琼山社保大楼三楼303，电话:65852550）领取仲裁申请书及相关资料等，逾期视为送达。如不按时出庭，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。

海口市琼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5月27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